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郯城县红花镇 80MW 山地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

编号：JXM7-JL-008

主送：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抄送：郯城县奥德城开新能源有限公司郯城县红花镇一期工程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外线水泥杆的事宜

内容：

今巡视发现外线部分水泥杆与地面不垂直有倾斜的现象，现要求你方立即按照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对其进行整改，整改完成经自检合格后报至监理部复检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。

回复：

限你方两日内回复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

日

期：

2018.2.3

监理项目部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建设单位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二份。